

长武县2025年粮油绿色高产高效（节水增粮 增效）项目采购合同

采购人（甲方）：长武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供应商（乙方）：陕西三德实业有限公司

时 间： 2026年 3 月



根据 长武县2026年粮油绿色高产高效（节水增粮增效） 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 合同总价

合同总价（大写）：柒拾玖万元整（¥790000.00元）；
合同总价即成交价，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合同价格为含税价，乙方提供产品发生的一切税（包括增值税）费等都已包含于合同价款中。

二、 付款方式：

1、 结算方式：银行转账，由甲方以人民币结算。

2、 付款方式：货物运送到指定地点，检验合格交付后，待甲方财政款项到位后向乙方一次性支付100%货款。

三、 交货地点及交货期

1、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2、 交货期：合同签订之日起20个日历天。

四、 内容及要求：

供货内容一览表

序号	品名	品牌	产地/制造商	单价	数量	总价	备注
1	保水剂	燕兴	河北燕兴化工有限公司	39500元/吨	20吨	790000.00	

五、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产品性能必须与其标示的技术指标相符合，甲方有权在产品的有效保证期内依据技术指标对该产品进行技术验收，其主要的技术参数达不到标准时，甲方有权无条件退货或依据有关法律索赔。

2、甲方保证按合同规定及时付款。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提供给甲方的产品必须是设计科学、技术成熟、工艺精良，原厂生产的未曾使用过的、全新的合格产品。

2、乙方提供给甲方的产品必须是安全可靠，在正常使用下不应对操作者造成任何人身伤害，如因产品质量或标示不明确而对操作者造成损失的，甲方将保留依法索赔的权利。

六、 保密

对工作中了解到的甲方的技术、机密等进行严格保密，不得向他人泄漏。本合同的解除或终止不免除乙方应承担的保密义务。

七、 合同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当地行政仲裁机关申请仲裁或者向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八、 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免责约定，双方约定不可抗力情况包括：五级以上地震、大风、大雨、大雪。

九、 违约责任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乙方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乙方进行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甲方违约的，应当赔偿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注：本合同一式6份，双方各执3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

采购人（甲方）

长武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地址：陕西省咸阳市长武县创业大道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电话：029-3420227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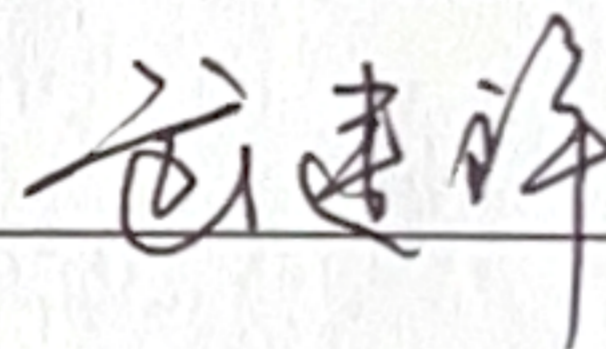
日期：2026年3月4日

供应商（乙方）：

陕西三德实业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明光路与凤城九路十字东北角中登文景时代A座1208室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账号：3700 0850 0902 4502 582

行号：102791000031

电话：029-89244210

日期：2026年3月4日